

证券代码：300256

证券简称：星星科技

公告编号：2017-0110

##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科技”或“公司”）致力于成为“智能终端部件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商”，为更好地利用资本市场，延伸产业链实现战略目标，公司拟与福州开发区信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诺投资”）发起设立福州信诺捷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基金”或“并购基金”）。

并购基金的认缴出资总额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其中，信诺投资作为普通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拟认缴出资人民币 12,500 万元，剩余认缴并购基金的出资额向社会其他投资者募集。

2、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未涉及关联交易；本次对外投资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信诺投资担任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福州开发区信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105MA2YGC2M4N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8 月 11 日

注册资本：贰仟万圆整

注册地址：福州开发区君竹路 83 号科技发展中心大楼第四层 R489 室（自贸试验区内）

法定代表人：傅晓晞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傅晓晞

经营范围：非证券类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信诺投资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

### 三、其他合伙人基本情况

本次拟设立的并购基金尚在筹备和募集阶段，社会资金尚未募集完成，如基金其他合伙人涉及关联方，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

### 四、拟设并购基金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福州信诺捷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工商核准后名称为准）

2、基金规模：不超过 7.5 亿元人民币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福州市鼓楼区

5、出资方式：以货币方式出资

6、计划存续期：20 年，具体将在产业基金合伙协议中约定

7、会计核算方式：以基金为会计核算主体，单独建账，独立核算，单独编制财务报告。

8、退出机制：根据不同的投资项目，在标的资产经过培育达到经营稳定条件后，依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投资项目自主上市、由其他上市公司、产业投资者并购等最合理的方式退出，公司对标的资产的股权拥有优先收购权。

9、投资方向：主要作为公司产业整合的主体，围绕公司既定的战略发展方向，开展投资、并购、整合等业务，提高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由于并购基金拟投资方向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战略方向相关，未来可能会出现并购基金所投企业与公司在部分业务领域相近甚至相竞争的情形，公司会确保该等投资产生的同业竞争不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公司将在正式的基金合伙协议中进一步明确存在同业竞争时的安排。

上述内容为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达成的初步结果，最终情况以各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 **五、授权董事长办理相关事项**

目前公司尚未正式签署相关协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签署与并购基金相关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伙协议》、《经营协议》等。

##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 **1、本次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主要是作为公司产业整合的主体，围绕公司既定的战略发展方向，开展投资、并购、整合等业务，提高和巩固公司行业地位，拓宽上市公司的盈利渠道，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竞争力，促进上市公司业绩的可持续、稳定增长。

### **2、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发展模式的探索创新，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短期内对生产经营没有实质影响，长期将有助于公司成功并购优质项目，加快公司发展步伐，将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 **3、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

并购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到经济环境、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以下风险：

- (1) 并购基金未能募集到足够的资金以确保成功设立并购基金的风险;
- (2) 存在未能寻求到合适的并购标的的风险;
- (3) 存在因决策失误或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导致投资后标的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敦促基金寻找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的并购项目, 并通过科学合理的交易架构设计, 尽力降低投资风险。

## **七、其他说明及承诺**

1、截至目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投资于并购基金的有限合伙份额的情形。

2、公司承诺在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后的十二月内(涉及分期出资的, 为分期出资期间及全部出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 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或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3、公司将积极跟进相关事项实施情况, 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 及时、准确、完整的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6 日